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ansmit Entertainment Limited

傳遞娛樂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6)

內幕消息

- (1) 進一步延遲刊發2024／2025年度業績及寄發2024／2025年報；
- (2) 延遲刊發2025／2026中期業績及寄發2025／2026中期報告；及
- (3)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傳遞娛樂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第13.49(6)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19日、2025年10月2日、2025年12月15日及2025年12月31日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延遲刊發2024／2025年度業績；(ii)延遲寄發2024／2025年報；(iii)董事會會議延期；(iv)復牌指引；及(v)有關復牌之季度更新及繼續暫停買賣。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進一步延遲刊發2024／2025年度業績及寄發2024／2025年報

截至本公告日期，2024／2025年度業績及2024／2025年報仍有待刊發。

誠如該等公告先前所披露，本公司無法取得聞瀾的必要財務及其他資料以編製2024／2025年度業績及2024／2025年報。本集團已啓動法律程序，尋求取得聞瀾的財務及其他資料。所有法律程序均已在上海市奉賢區人民法院正式存檔，並根據相關法院程序推進。

因此，2024／2025年度業績之刊發及2024／2025年報之寄發將進一步延遲。本公司將於適時就有關2024／2025年度業績之預期刊發日期及2024／2025年報之寄發日期另行作出公告。

延遲刊發2025／2026中期業績及寄發2025／2026中期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6)條及第13.48(1)條，本公司須不遲於2026年2月28日刊發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2025／2026中期業績**」）及須不遲於2026年3月31日向股東寄發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2025／2026中期報告**」）。在刊發2024／2025年度業績及寄發2024／2025年報前，預期本公司將無法於2026年2月28日前刊發2025／2026中期業績及於2026年3月31日前寄發2025／2026中期報告。有關延遲構成違反上述上市規則條文。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以知會股東及其潛在投資者2025／2026中期業績的預期刊發日期及2025／2026中期報告的寄發日期。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之股份已於2025年10月2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考慮相關風險及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傳遞娛樂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量

香港，2026年2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三名執行董事，即張量先生(主席)、李憲光先生及錢姍姍女士；(ii)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陳虹女士；以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向峰先生、張世澤先生及叶丹丹女士。